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23高雄市鳳山區鳳松路25巷20
號2F

承辦單位：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

承辦人：郭真秀

電話：(07)726-0089分機121

電子信箱：jenshow@gm.kh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236076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推動數位學習績優徵選計畫(隨文引入)
(51701366_11236076100A0C_ATT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推動數位學習績優徵選計畫」第二次修正計
畫，請轉知並鼓勵貴校人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徵選計畫業經教育部112年6月30日臺教資(三)字第
1122702527號函及本局112年7月18日高市教資字第
11235285400號函諒達。
- 二、為鼓勵教師跨校合作，刪除「優良教案」徵選對象教學團
隊須為同校之規定，調整後規則為：「全國中小學教師個
人或教學團隊(係指現任教師[含代理、代課教師、實習教
師]、主任及校長，至多4人組成)」，其餘無異動。
- 三、徵件資訊請詳閱附件，或至本方案網站最新消息處查詢(網
址：<https://pads.moe.edu.tw/>)。
- 四、本計畫徵選以下類別：(詳見說明一本局公文)
 - (一)績優中小學學校：
 - 1、初審收件期間：112年9月14日至9月27日。



2、上傳報名資料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ws4r39K5KCJV1eHL7>。

(二)績優中小學人員：

1、收件期間：112年9月14日至9月27日。

2、上傳報名資料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2sD5kTk1oCkPAuxQ9>。

(三)優良教案：

1、項目：分為「自主學習組」、「PBL(專題導向學習 Project-Based Learning)學習組」、「新科技組」及「數位素養組」，參選團隊(人員)請逕送承辦單位報名。

2、收件期間：112年8月21日至10月2日。

3、上傳報名資料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T8qnPnuw5Bzw46L9A>。

五、聯絡資訊：

(一)承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總計畫辦公室)，林小姐電話：(04)2218-1098、
Email：asdl@mail.ntcu.edu.tw。

(二)參加「績優中小學學校」及「績優中小學人員」初審送件單位：本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，郭老師電話：(07)726-0089分機121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、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(紙本)

